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9月14日至2025年12月13日止。

第 8576543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6月07日

商 标

肌屿与颂

申请人 广州庆恩美链企业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北太路1633号广州民营科技园科兴路2号绿地汇创广场1栋  
26层2609房

代理机构 广东标哥知识产权事务所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类：洗发液；洗洁精；化妆品用香料；美容面膜；化妆品；唇彩；牙膏；香；个人或动物用除臭剂；空气芳香剂